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嘉義縣衛生局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

承辦人：技士 簡吟如

電話：05-3620600#228

傳真：05-3620601

電子信箱：hb0734@cysbh.gov.tw

600

嘉義市西區仁愛路347號

受文者：嘉義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嘉衛食藥字第11200249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收	文	承辦人	理事長	批 示
	112.8.02	楊雅惠	滿洲國郵政	PO.周

主旨：有關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動回收藥品「“信東”護列淨持續釋放膠囊0.2毫克（衛署藥製字第050168號）」（批號7BK1069、7BK1070、7BK1071、7BP1059、7BP1060、7BP1061、7TD1082、7TD1083、7TD1084、7TN1791、7TN2551、7TN2552)一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年7月26日FDA藥字第1121408563號函辦理。
- 二、案係旨揭公司表示因案內藥品於進行持續性安定性試驗時發現溶離度檢驗結果趨近於規格下限，故啟動全批號預防性回收。
- 三、經核，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為保障民眾健康安全，請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
- 四、副本抄發各鄉鎮市衛生所，倘有發現機構業者陳列販售旨揭藥品，應配合旨揭公司下架回收作業相關事宜。

正本：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嘉義縣藥師公會、嘉義縣藥劑生公會、嘉義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

副本：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

局長趙紋華